

越南簽證須知

越南領事館地址：香港灣仔灣仔道 230 號佳誠大廈 15 樓

電話：2591-4510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 0900-1230 及 1400-1700

網址：www.vietnam-immigration.org

證件類別	是否須辦簽證	簽證表格	近照	護照	代辦簽證 工作天	代辦簽證 簽證及手續費	可停留期限
BNO	須(本社可代辦)	1	1	正本	7 天	\$680	30 天
HKSAR	須(本社可代辦)	1	1	正本	7 天	\$680	30 天
HKDI	須(本社可代辦)	1	1	正本	7 天	\$680	30 天
澳門特區護照	須(本社可代辦)	1	1	正本	7 天	\$680	30 天
葡國護照	須(本社可代辦)	1	1	正本	7 天	\$680	30 天
中國護照	須(本社可代辦)	1	2	正本	7 天	\$680	30 天
美國護照	須(本社可代辦)	1	1	正本	7 天	\$680	30 天
澳洲護照	須(本社可代辦)	1	1	正本	7 天	\$680	30 天
加拿大護照	須(本社可代辦)	1	1	正本	7 天	\$680	30 天

* 以上護照有效日期必須有六個月或以上

* 上列收費已包括辦理簽證之費用及本公司代辦有關申請所徵收之手續費

* 客人亦可選擇辦理快証，快証需時 3 個工作天，費用為\$930

* 如簽證被拒絕簽發者，一切費用不獲退回。

辦理簽證，所需文件如下：

1. 護照正本(須有六個月有效期或以上)，並須預留『兩版全新空白內頁』，以供黏貼簽證標籤及入境紀錄蓋印用。
2. 提供的相片必須是半年內彩色近照(3cmX4cm)。
 - ** 避免與護照內之相片相同 (如護照簽發日已超過半年)
3. 簽證之有效期為一個月。

** 為節省輪候時間，不建議使用電子簽證，如非緊急客人請盡早**在港辦妥簽證**。 **

以下國家之普通護照持有人可以免簽證入境越南，但護照必需有六個月或以上有效期。

與越南達成免簽證之國家、地區：

- A) 芬蘭、丹麥、瑞典、挪威、日本、韓國、俄羅斯、英國(不包括 BNO)、法國、德國、意大利、西班牙 (可停留 15 天)。

註：如於離境後**一個月內再次入境**需要申請簽證。

- B) 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印尼、柬埔寨、老撾、中國公務護照(外交部簽發) (可停留 30 天)
- C) 汶萊、緬甸 (可停留 14 天)
- D) 菲律賓 (可停留 21 天)
- E) APEC 商務旅行卡持有者 (可停留 60 天)

* 以上資料只供參考，如有更改則以領事館公佈為準